

首博互联网接入项目

# 遴选文件

采购编号：0701-254010070051/01

采购人：首都博物馆

采购代理机构：中技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

## 目录

第一部分	采购邀请 .....	2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表 .....	5
第三部分	合同格式 .....	16
第四部分	附件一—遴选响应文件格式.....	25
第五部分	技术需求 .....	44

## 第一部分 采购邀请

(采购编号：0701-254010070051/01)

日期：2025 年 11 月 28 日

中技国际招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首都博物馆（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对“首博互联网接入项目”所需下列服务，以遴选方式进行采购（以下简称“采购”）。现邀请合格供应商参加该项目的遴选。

### 1. 采购项目情况和内容：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万元）
1	4 条互联网接入线路，包含首都博物馆 200M 互联网接入线路、老舍纪念馆 50M 互联网接入线路、北京文博交流馆 50M 互联网接入线路、白塔寺 100M 互联网接入线路	59.94

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 59.94 万元。

服务周期：1 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注：本次采购，供应商必须以包为单位进行遴选响应，评审和合同授予也以包为单位。根据本项目的工作性质，每个包的任务不能被同一供应商重复承担，因此虽然供应商可以同时参加多个包的遴选，但只能中选其中一个包。**

### 2. 遴选文件售价、文件出售时间、地点、联系方式、银行信息：

(1) 本项目遴选文件采用网上下载方式发放，不向供应商提供纸质遴选文件。

(2) 遴选文件发售时间：即日起到 2025 年 12 月 5 日 16 时止。

(3) 有意向的供应商应先在中国通用招标网 (<https://www.china-tender.com.cn/>) 进行免费注册，注册完成后请按照网上操作流程进行购买。中国通用招标网技术支持电话：400-680-8126。注册审核电话：010-63348420/ 010-63348287。

(4) 购买标书流程：供应商先在通用招标网遴选文件获取一栏中对应的项目（标）下填写遴选文件购买申请，填写遴选文件购买申请后，具体购买方式包括：

1) 选择网上支付方式购买遴选文件的供应商在标书款支付成功后，即可下载遴选文件，发票领取方式为：电子增值税发票可在网上下载；

2) 选择以电汇方式购买遴选文件的供应商，按照系统提供的账号进行汇款，在汇款成功后，即可下载遴选文件，发票领取方式为：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南路 14 号院首科大厦四

层中技国际招标有限公司会议中心现场领取发票。

**特别提示：**

提示 1：每次购买标书申请系统生成的账号不同，请按照系统生成的账号进行付款，不要重复支付；

提示 2：汇款金额必须与系统提示金额相同，否则将会被退回。

3) 选择现金、支票方式购买遴选文件的供应商须前往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南路 14 号院首科大厦四层中技国际招标有限公司会议中心现场交款并当场领取发票，完成交款手续后，即可在线下载遴选文件，标书室工作时间（现金、支票方式）：每天（周六、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上午 9：00—11：00、下午 2：00—4：00 时。联系人：邵伟；电话：010-81168281。

（5）遴选文件售价：人民币 200 元，售后不退。

**备注：以电汇方式递交遴选保证金、支付成交服务费请供应商在电汇凭据附言栏中写明遴选编号、包号及用途。**

**3. 供应商资格条件：**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

（2）供应商必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和经营许可，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和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3）供应商如采用提供虚假资料等非法手段骗取成交，在任何时候发现，均可追究其由此造成的直接与间接损失赔偿；

（4）按照邀请要求购买了遴选文件并登记备案，否则无资格参加本次遴选；

（5）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包的应答或者未划分包的同一采购项目的应答，供应商须提供声明并加盖公章；

（7）为本采购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及其附属机构，不得再参加本采购项目的应答活动，供应商须提供声明并加盖公章；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9）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10）本项目仅接受处于有效期内的京华云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卖场）入围供货商报名（须提供证明材料，如入围截图等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4. 遴选响应文件接收时间和地点：2025 年 12 月 10 日上午 09:30 分整（北京时间），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南路 14 号院首科大厦 A 座 4 层中技国际招标有限公司会议中心，逾期收到或不符合规定的遴选响应文件恕不接受。

5. 遴选会议时间及地点：遴选会议时间从 2025 年 12 月 10 日上午 09:30 分整（北京时间）开始。地点为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南路 14 号院首科大厦 A 座 4 层中技国际招标有限公司会议中心。届时供应商应派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参加遴选会议。

6. 采购人信息：

- (1) 名称：首都博物馆
- (2) 联系方式：010-63363388

7.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 (1) 名称：中技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 (2)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 1 号院通用时代中心 C 座 811 室

联系人姓名：刘向楠、刘璐

电 话：010-81168473/8503

邮 箱：liuxiangnan@cgcj.gt.cn

##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表

序号	条款	内 容
1.	项目概况	<p>1) 项目名称：首博互联网接入项目</p> <p>2) 采购内容：详见本遴选文件第五部分</p> <p>3) 采购人：首都博物馆</p> <p>4) 采购代理机构：中技国际招标有限公司</p> <p>5) 本次采购，供应商须以本遴选文件第五部分所列技术要求全部内容为基准提供报价，遴选、评审和合同授予也以此为基础</p>
2.	对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p>(1) 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和经营许可，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和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其中：</p> <p>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其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的复印件；</p> <p>供应商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p> <p>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其有效的执业许可证复印件；</p> <p>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p> <p>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p> <p>(2) 供应商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p> <p>(3) 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p> <p>(4) 须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p> <p>(5) 近三年内，供应商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其中：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p> <p>供应商参与本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p> <p>(6) 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p>

		<p>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p> <p>(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包的应答或者未划分包的同一采购项目的应答。</p> <p>(8)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及其附属机构，不得再参加本采购项目的应答活动。</p> <p>(9) 按照采购邀请要求购买了遴选文件。</p> <p>(10)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要求。</p> <p>(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p> <p>(12)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p> <p>(13) 本项目仅接受处于有效期内的京华云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卖场）入围供货商报名（须提供证明材料，如入围截图等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b>注：以上资格要求供应商必须同时满足，提供的所有资质文件必须真实，且与供应商主体一致。</b></p>
3.	遴选费用	无论遴选会议的过程和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遴选会议有关活动的全部费用。
4.	遴选响应文件语言	中文
5.	遴选响应文件计量单位	除本遴选文件第五部分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中国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6.	遴选报价货币	人民币
7.	报价范围及说明	<p>报价范围及说明：</p> <p>1) 报价应以完成本遴选文件第五章技术需求中所要求的<u>首博互联网接入</u>中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具体报价范围要求详见第五部分技术需求。</p>

		2) 报价中应包含供应商已缴纳或应缴纳的全部税费。
8.	遴选响应文件有效期	遴选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后 90 日内有效
9.	遴选响应文件的组成	供应商应按本遴选文件第四部分规定的格式, 填写并提供相关文件或资料, 本遴选文件第五部分要求的文件和资料也须一并提供。供应商还可根据自己的理解, 提供其他必要的遴选响应文件。
10.	遴选响应文件封面要求	列明项目名称、本遴选文件编号、供应商名称
11.	遴选响应文件份数要求	纸质文件份数: 正本 1 份, 副本 5 份; 电子版: 随遴选文件, 供应商需递交单独密封的遴选文件电子文档 1 份 (无病毒 U 盘), 遴选文件电子文档应为 PDF 格式文件, 并应是遴选文件正本 (加盖公章) 所有内容的清晰扫描件。电子文档内容和遴选文件正本应保持完全一致, 不能有缺漏。
12.	遴选响应文件装订和密封要求	遴选响应文件须胶装并密封提交, 密封包装封口处应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单位公章。
13.	遴选响应文件递交时间	截止至 2025 年 12 月 10 日上午 09:30 分整 (北京时间)
14.	遴选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南路 14 号院首科大厦 A 座 4 层中技国际招标有限公司会议中心
15.	遴选会议时间	从 2025 年 12 月 10 日上午 09:30 分整 (北京时间) 开始
16.	遴选小组组成及职责	遴选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遴选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供应商进行澄清遴选, 推荐成交供应商。
17.	遴选程序和内容	1) 采购代理机构在本遴选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收取供应商的遴选响应文件。并由遴选小组开启遴选响应文件, 进行初步审查工作。 2) 初步审查是从遴选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对本遴选文件的响

	<p>应程度来进行评审。遴选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p> <p>3) 遴选小组将就遴选响应文件中的报价、技术响应、服务方案、合同草案条款等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将给予所有参加遴选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遴选有关部门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p> <p>4) 在遴选过程中,遴选小组可以根据遴选文件和遴选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遴选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对遴选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遴选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遴选小组将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遴选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遴选文件的变动情况和遴选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p> <p>5) 遴选结束后,遴选小组将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p> <p>6) 实质上响应的供应商应该是其响应文件满足遴选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没有重大偏离。所谓重大偏离,系指影响到本遴选文件规定的供货范围、质量和性能,或者实质上与本遴选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采购人的权利和供应商的义务的规定,而接受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提交了实质性响应报价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其中,如果遴选响应文件出现属下列情况之一的,遴选小组有权拒绝其报价:</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a. 逾期送达的;</li><li>b. 未有效提交遴选保证金的;</li><li>c. 不符合本遴选文件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的;</li><li>d. 未按招本遴选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字和盖章的;</li><li>e. 供应商的报价范围不符合遴选文件要求的;</li></ul>
--	--

		<p>f.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本遴选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p> <p>g. 未满足技术需求中★条款的；</p> <p>h. 报价超过项目预算金额的。</p>
18.	遴选评审货币	评审货币为人民币
19.	遴选评审办法	经遴选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遴选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具体评分办法详见附表评审标准。遴选小组将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20.	确定成交供应商	<p>根据本项目的工作性质，两个包的任务不能被同一供应商重复承担，因此虽然供应商可以同时参加多个包的响应，但只能成交其中一个包。</p> <p>遴选评审小组按照包 1 至包 2 的顺序评审两个包，按照综合得分高低顺序确定该分包排序在先且尚未成交的供应商为成交人。</p> <p>遴选评审小组按照包 1 至包 2 的顺序评审各个包，最终遴选评审小组将每个分包按照综合得分高低的顺序，推荐前三名（已确定为各分包成交人的除外）为成交候选人。如果某分包的成交人成交资格被取消，采购人将按照顺序确定该分包排序在先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同时该成交候选人其他分包的成交候选资格将被取消。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遴选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服务指标优劣顺序排列。</p>
21.	签订合同	<p>1) 接到成交通知书 30 天内，成交供应商应按通知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经济合同。</p> <p>2) 本遴选文件、遴选响应文件及遴选、评审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的内容，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主要内容。</p>
22.	遴选保证金	<p>1) 保证金金额：第 1 包：11000 元人民币。</p> <p>2) 保证金有效期：应在报价有效期截止日后 90 天内有效。</p> <p>3) 遴选保证金形式：有效电汇（供应商应在遴选截止时间前电汇到遴选文件规定的采购代理机构银行账户）或者金融机构出具的保函。不</p>

		<p>接受现金方式递交的遴选保证金。</p> <p><b>特别提示：采用电汇形式递交保证金的，供应商可以选择在中国通用招标网（<a href="https://www.china-tender.com.cn/">https://www.china-tender.com.cn/</a>）进行遴选保证金的支付和退回，具体方式如下：</b></p> <p>提示 1：有意向的供应商在购买/下载标书页面中，在已购买过标书的招标项目处，点击保证金支付，选择要交纳保证金的分包，点击“汇款账户生成”按钮，系统生成汇款账户，汇款成功后，系统将自动确认到账信息，本项目结束后，系统将保证金退回原账号。</p> <p>提示 2：每次支付保证金申请系统生成的账号不同，请按照系统生成的账号进行汇款（保证金允许一个账户多次汇款）；</p> <p>提示 3：供应商支付保证金的账户名称必须与其在中国通用招标网注册供应商的名称相同，否则将会被退款。</p> <p>4) 遴选保证金递交凭据（汇款单据复印件或金融机构出具的保函）需单独密封，并在遴选截止时间前递交给采购代理机构。</p> <p>5)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供应商的遴选保证金将被没收：</p> <p>a. 在提交最后报价后，供应商撤回其遴选响应文件的；</p> <p>b.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p> <p>c. 除因不可抗力或遴选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p> <p>d. 与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p>												
23.	履约保证金	不适用												
24.	代理费用的收取标准	<p>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的同时，以成交金额为基数，按照原计价格[2002]1980号、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规定的服务费标准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服务费（单个项目最低收费 6000 元，代理服务费不足单项最低收费标准的按最低收费标准计取），具体如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600 1765 1275 2018"> <thead> <tr> <th>成交金额（万元）</th> <th>费率</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0 以下</td> <td>1.5%</td> </tr> <tr> <td>100-500</td> <td>0.8%</td> </tr> <tr> <td>500-1000</td> <td>0.45%</td> </tr> <tr> <td>1000-5000</td> <td>0.25%</td> </tr> <tr> <td>5000-10000</td> <td>0.1%</td> </tr> </tbody> </table>	成交金额（万元）	费率	100 以下	1.5%	100-500	0.8%	500-1000	0.45%	1000-5000	0.25%	5000-10000	0.1%
成交金额（万元）	费率													
100 以下	1.5%													
100-500	0.8%													
500-1000	0.45%													
1000-5000	0.25%													
5000-10000	0.1%													

	<p>以货物类项目成交金额 800 万元为例：</p> <p>服务费金额=100 万元*1.5%+400 万元*1.1%+300 万元*0.8%=8.3 万元</p>
25.	<p>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收供应商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p> <p>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收供应商质疑函的方式：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只接收供应商以书面形式递交的质疑函，供应商提出的质疑函格式应遵照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要求。</p> <p>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收供应商质疑函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p> <p>1) 采购人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方式：</p> <p>(1) 联系部门：首都博物馆</p> <p>(2) 联系电话：010-63363388</p> <p>(3) 通讯方式：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 16 号</p> <p>2)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方式：</p> <p>(1) 联系部门：中技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第十业务部刘向楠、刘璐</p> <p>(2) 联系电话：010-81168473/8503</p> <p>(3) 通讯方式：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 1 号院通用时代中心 C 座 811 室</p>

## 附表 评审标准

### 一、评审办法

1. 遴选评审小组根据评分标准对照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内容进行评分。
2. 若得分有相同的，按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遴选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服务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3. 采购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供应商候选人为成交人。排名第一的供应商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供应商候选人为成交人，以此类推。或者选择重新遴选的方式
4. 成交人的确定：根据本项目的工作性质，两个包的任务不能被同一响应供应商重复承担，因此虽然供应商可以同时参加多个包的响应，但只能成交其中一个包。  
遴选评审小组按照包 1 至包 2 的顺序评审两个包，按照综合得分高低顺序确定该分包排序在先且尚未成交的供应商为成交人。
5. 成交候选人确定：遴选评审小组按照包 1 至包 2 的顺序评审各个包，最终遴选评审小组将每个分包按照综合得分高低的顺序，推荐前三名（已确定为各分包中标人的除外）为成交候选人。如果某分包的成交人中标资格被取消，采购人将按照顺序确定该分包排序在先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同时该成交候选人其他分包的成交候选资格将被取消。

## 资格性检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法律法规的其他规定	具体规定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p><b>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b>，应提供其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的复印件；</p> <p><b>供应商是事业单位的</b>，应提供其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p> <p><b>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b>，应提供其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复印件；（“登记证书”主要指民办非企业单位，如社会团体）</p> <p><b>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b>，应提供其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p> <p><b>供应商是自然人的</b>，应提供其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若本项目允许分支机构参加响应，则分支机构参加响应的，此处可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或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如涉及）</p>	提供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1-2	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提供了符合遴选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格式见《响应文件格式》
1-3	供应商信用记录	<p>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须提供没有上述失信行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记录的书面声明。</p> <p>同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时，将于本项目查询截止时点在“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上对供应商进行没有上款所述失信行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记录查询并打印查询记录，查</p>	供应商提供书面声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p>询截止时点为：本项目应提供响应文件接收时间当日。</p> <p>对经查询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的供应商，其报价将按无效报价处理。</p>	
2		按照采购邀请要求购买了遴选文件并登记备案。	
3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要求。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5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6		<p>本项目仅接受处于有效期内的京华云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卖场）入围供货商报名（须提供证明材料，如入围截图等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检查因素	检查内容	是否允许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1	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响应文件的正副本份数、式样、签署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否
2	遴选保证金	是否按要求缴纳遴选保证金	否
3	响应文件有效期	是否满足遴选文件要求	否
4	报价	报价是否满足遴选文件要求，不超出最高限价。	否
5	其它	法律、法规和遴选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无效响应情形。	否

### 评审办法和标准

(1)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

(2) 评分标准如下：

序号	评分内容			得分
1	价格部分 (10分)	价格得分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评审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得分=（评标基准价/最后报价）×10%×100	10
2	供应商成功案例（10分）	类似项目业绩	供应商提供（2022年1月1日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同类项目的相关业绩，以签署的合同日期为准，要求签订的合同首页、合同金额所在页、签字盖章页及相关合同服务内容页复印件作为证明；每项业绩1分，最高不超过10分。	10
3	服务方案 (80分)	项目理解与重难点分析	综合评审供应商对本项目服务内容、项目需求的理解和分析本服务的重、难点： 包括：①项目需求分析，主要包含技术需求、业务需求等方面；②本项目服务内容重、难点分析，并提供的重难点解决方案合理完善。 内容详细，专门针对本项目，符合采购需求和实际情况视为完全符合； 内容属于通用类，非专门针对本项目，部分符合实际情况视为部分符合； 内容复制粘贴采购需求，非专门针对本项目，不符合实际情况或未提供视为不符合。 (以上每一项，符合得2分，部分符合得1分，不符合不得分；此项最高4分)	4
		网络割接实施方案	供应商针对可能发生的互联网线路割接施工编制方案，包括：①割接施工具体工作计划及详细步骤说明②详细说明割接方案中实现不中断的策略。 内容详细，专门针对本项目，符合采购需求和实际情况视为完全符合； 内容属于通用类，非专门针对本项目，部分符合实际情况视为部分符合； 内容复制粘贴采购需求，非专门针对本项目，不符合实际情况或未提供视为不符合。 (以上每一项，符合得2分，部分符合得1分，不符合不得分；此项最高4分)	4
		重大活动应急保障服务方案	供应商应针对重大节假日、重要活动及互联网专项行动应急保障的内容进行方案理解阐述：包括：①应急保障服务内容及其措施②应急通信流程及方案③驻场人员配置情况说明及人员名单。	6

			<p>内容详细，专门针对本项目，符合采购需求和实际情况视为完全符合；</p> <p>内容属于通用类，非专门针对本项目，部分符合实际情况视为部分符合；</p> <p>内容复制粘贴采购需求，非专门针对本项目，不符合实际情况或未提供视为不符合。</p> <p>(以上每一项，符合得 2 分，部分符合得 1 分，不符合不得分；此项最高 6 分)</p>	
		关键指标响应程度	<p>对遴选文件第五部分技术需求“四、技术参数要求”中技术指标条款进行逐项响应，每满足 1 项得 3 分，共 9 项，本项最高得 27 分（审核依据是采购需求逐项响应，针对以上技术参数要求，需提供证明材料）</p>	27
		项目服务提升方案	<p>供应商应对项目服务提升进行方案理解阐述： 包括：①提供互联网接入服务提升方案。</p> <p>内容详细，专门针对本项目，符合采购需求和实际情况视为完全符合；</p> <p>内容属于通用类，非专门针对本项目，部分符合实际情况视为部分符合；</p> <p>内容复制粘贴采购需求，非专门针对本项目，不符合实际情况或未提供视为不符合。</p> <p>(以上符合得 8 分，部分符合得 4 分，不符合不得分；此项最高 8 分)</p>	8
		备案时间要求	<p>在采购人提出馆内对外访问的域名、APP 备案需求后： 供应商可在 6 小时内完成馆内所有对外访问的域名、APP 备案要求，并提供备案方案及证明，得 5 分； 供应商可在 12 小时内完成馆内所有对外访问的域名、APP 备案要求，并提供备案方案及证明，得 3 分； 供应商可在 48 小时内完成馆内所有对外访问的域名、APP 备案要求，并提供备案方案及证明，得 1 分； 供应商无法承诺完成备案、仅提供承诺函，不得分。</p>	5
		项目实施方案	<p>供应商应针对项目整体实施内容进行方案理解阐述： 包括：①项目实施周期、项目实施、管理流程②项目管理组织架构、团队成员及分工，③项目实施计划。</p> <p>内容详细，专门针对本项目，符合采购需求和实际情况视为完全符合；</p> <p>内容属于通用类，非专门针对本项目，部分符合实际情况视为部分符合；</p> <p>内容复制粘贴采购需求，非专门针对本项目，不符合实际情况或未提供视为不符合。</p> <p>(以上每一项，符合得 2 分，部分符合得 1 分，不符合不得分；此项最高 6 分)</p>	6
		项目售后服务方案	<p>供应商应针对项目售后服务要求进行方案理解阐述： 包括：①提供详细的运维服务方案，服务组织、服务响应时间与流程、服务管理制度等。②定期巡检，分析用</p>	6

			<p>户网络运行情况，提出改进建议和优化措施。③提供专线链路的日常保障，保障传输链路稳定性，线路升级、改造等情况下的保障方案。</p> <p>内容详细，专门针对本项目，符合采购需求和实际情况视为完全符合；</p> <p>内容属于通用类，非专门针对本项目，部分符合实际情况视为部分符合；</p> <p>内容复制粘贴采购需求，非专门针对本项目，不符合实际情况或未提供视为不符合。</p> <p>(以上每一项，符合得2分，部分符合得1分，不符合不得分；此项最高6分)</p>	
		<p>项目团队</p>	<p><b>1. 拟派项目经理（1人）：</b></p> <p>（1）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得2分；</p> <p><b>2. 拟派项目团队其他人员（不含项目经理）：</b></p> <p>（1）技术负责人1人，具有网络规划设计师证书的，得2分；</p> <p>（2）网络安全团队人员，每提供1个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CISP）证书的人员得1分，最高得2分；</p> <p>（3）网络通信质量组团队人员，每提供1个网络工程师证书的得2分，最高得6分；</p> <p>（4）网络通信实施团队人员，每提供1个网络管理员证书的人员得1分，最高得2分。</p> <p>注：1. 响应文件中需提供以上人员的证书复印件，未提供不得分；</p> <p>2. 响应文件中需提供供应商与拟派项目团队人员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未提供不得分；</p> <p>3. 需提交以上人员的个人相关简历。</p>	<p>14</p>

注：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 第三部分 合同格式

（后附合同条款为合同主要条款，具体细则将在成交候选人确定后，由成交候选人和采购人协商而定）

# 第 1 包

## 首博互联网接入项目合同

甲方：首都博物馆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通信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乙方：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通信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甲方首都博物馆所需首博互联网接入项目 第 1 包经中技国际招标有限公司（采购单位）以\_\_\_\_\_号采购文件进行遴选采购。经评审小组评定，乙方为成交供应商。买、卖双方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 第一条 协议标的物

1.1 甲乙双方经协商确定，在双方遵守下列协议的原则基础上，乙方为甲方提供所租用的4 条互联网接入线路，包含首都博物馆 200M 互联网接入线路、老舍纪念馆 50M 互联网接入线路、北京文博交流馆 50M 互联网接入线路、白塔寺 100M 互联网接入线路。线路技术标准满足遴选文件第五部分“技术需求”中列明的各项要求。

1.2 此项目涉及的客户端接入设备由乙方负责投资，产权归乙方，在协议期内提供给甲方使用。

1.3 乙方负责维护乙方投资建设并由甲方使用的安装在甲方机房的光电转换器等客户端接入设备，当合同终止时，甲方应保证乙方的设备安全完整并将设备全部交还乙方。如发生设备损坏或丢失，应按设备价值进行赔偿。

## 第二条甲方权利和义务

2.1 甲方不得利用所租用的互联网专线从事违法犯罪、妨碍社会治安的活动。

2.2 甲方保证连接到租用专线上的有关通信设备符合国家主管部门规定的质量标准和技术要求。

2.3 甲方以定单的形式向乙方书面提供开通的通达方向、速率、数量、技术要求、准确的终端起止接入地点、用途、联系人、联系电话等信息,并遵守互联网用户入网责任书、IP地址资源核配协议等相关规定。

2.4 甲方租用互联网专线必须严格遵守乙方有关的管理规定。在乙方根据专线租用协议实施相关建设工程时,甲方无偿提供安装相应光纤、设备等所需的甲方红线以内交接间、管道、沟、槽、孔、洞等设施以及必要的施工条件。未经乙方许可,甲方不得擅自更换、拆、改、加装、移装乙方专线、设备,否则,乙方有权终止本协议,并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2.5 甲方不得擅自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转租专线或利用租用专线的便利条件从事租用用途以外的一切商业性经营活动,甲方不得将所租用的乙方带宽转租或提供其他客户、ISP等单位用于经营性活动,否则,乙方有权终止对甲方的服务,并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同时,甲方还需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收取标准为自开通之日起,终止服务之日止,累计使用月份,按照相应速率宽带产品标准包月资费收取。

2.6 甲方不得擅自改变专线使用用途,甲方变更使用用途时,应及时书面通知乙方,否则,乙方有权终止对甲方的服务。

2.7 如甲方由于自身原因提前终止互联网专线服务,视提前终止时间长短需补偿乙方一至三个月的月租金,具体赔偿金额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甲方退租电路应提前3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以便乙方按照甲方要求的时间关闭电路。如因甲方申请时间与要求关闭时间小于3个工作日而导致延迟关闭所产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2.8 甲方派专人负责做好本方入网的各项准备工作,包括入网前期的组织、协调;接入设备及机房内安装场地、配套设施(如电源、照明)的准备;保证入网各机构配合乙方的进网调测工作;调配和预留所在大楼内配线室至机房的通信线路;提供涉及入网实施工作的各机构项目负责人的联系方式等。

2.9 对于乙方安装在甲方的网络设备,甲方有保管责任和义务,在业务退租,办公地点迁移等情形发生时,提前5个工作日通知甲方联系人,在约定日期对网络设备进行回收。在

业务使用期间丢失的，甲方出示证明材料或依据市场价格进行相应经济赔偿。

2.10 甲方具有互联网网站的，应根据国家相关规定完成网站备案工作。由于甲方未按时完成网站备案或未及时取得相关经营许可而造成的提供租用服务的延误，乙方不承担责任；如甲方获得 IP 地址分配后 60 天内未完成网站备案或取得相应经营许可的，本协议自动终止，乙方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2.11 甲方网站负责人负有接受网站备案信息核查的义务，在网站备案信息发生改变时应在 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进行报备，如未及时报备并造成严重后果，乙方保留对当事网站进行相应处理，直至停止接入服务的权利。

2.12 甲方向乙方申请服务时，应保证所提供资料信息的完整性、真实性和准确性。

2.13 甲方的客户资料发生变化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因甲方提供的资料信息不详或不准确而产生的一切后果由甲方自行承担。

2.14 甲方如为经营性客户则应严格遵守《电信业务经营许可办法》并在使用本协议租用的专线前获得相关的电信业务许可资质：网站类型的客户取得网站备案许可，经营互联网接入服务、虚拟主机或主机托管类型的客户取得 ISP/IDC 经营许可证。

2.15 甲方如为经营性客户，同时使用乙方 IP 地址资源发展客户时，根据信息产业部 34 号令的要求，有为其客户进行 IP 地址备案的责任和义务。甲方应在 IP 地址分配使用及变化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通过工信部指定的网站完成 IP 地址报备工作。如未及时报备，乙方有权收回已分配的 IP 地址。

### **第三条乙方权利和义务**

3.1 乙方依据国家相关规定本着“先备案、后接入”的原则制定并执行入网流程及相关管理办法。对于因甲方原因未按照现有流程入网所导致的一切不良后果和损失，乙方无须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3.2 本协议生效后，在乙方网络资源具备及甲方完成网站备案的条件下，乙方在业务受理后（）个工作日内完成互联网专线的开通工作。因乙方原因造成的超时开通电路，由乙方根据超时的天数，按照国家电信条例相关规定进行赔偿。即每超时一天，按照一次性费用的 1% 进行退减，退减的总金额不超过甲方支付的一次性费用。如甲方提出的开通时间晚于上述时限，乙方则按照甲方要求的时间开通电路。但因下列情况产生的时间延误，乙方不承担责任：

(1) 甲方（客户端）不具备网络接入所要求的线路条件、需要进行特殊线路施工或甲

方所在地理位置超出提供电路的有效距离。

(2) 甲方（客户端）不具备网络接入所要求的终端接入设备，需要进行设备的更换或进行特殊施工。

(3) 乙方由于法定节假日和遇重大活动时进行的封网。

3.3 乙方负责专线的开通，以每条专线实际开通的日期做为起租日期，实际开通日期以双方确认开通日期为准。如果甲方在电路开通后五个工作日内没有确认且没有书面提出异议，则乙方有权以第六个工作日作为起租日期。

3.4 乙方对出租的专线应依据相关规程和规范进行维护，甲方应给予必要的协助和配合。

3.5 甲方在专线开通后因自身原因（包括客户端设备未到货或未调通；客户端内部网络未调通等）提出变更开通日期及业务类型时，乙方对此不承担责任，并根据专线实际开通日期正常收取月租费。

3.6 乙方在甲方以后的网络扩容及网络升级中继续提供相关的业务和技术支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3.6.1 提供详细的运维服务方案，包括服务组织、服务响应时间与流程、服务管理制度等。并提供电路落地端业务和技术保障联系人员名单，名单人员应相对保持稳定，发生变更时及时告知甲方。

3.6.2 定期巡检：乙方应定期（不少于 1 次/月）到用户端进行设备巡检，了解客户需求，分析用户网络运行情况，提出改进建议和优化措施；

3.6.3 日常保障：乙方提供以互联网专线接入点为标地的局所范围覆盖情况说明提供专线链路的日常保障工作；

3.6.4 乙方应保证链路维护期间按照采购人要求无偿进行项目范围内传输链路倒换，保障甲方业务连续稳定；

3.6.5 专线链路开通后，如涉及到甲方所租用的线路割接、升级、改造等问题时，须提前 5 个工作日通知甲方；

3.6.6 提供重大节假日、重要活动及互联网专项行动保障方案，包括服务组织、服务响应时间与流程、服务管理制度等。重大节假日、重要活动及互联网专项行动期间应提供 7×24 小时技术支持服务。

3.6.7 需根据本次项目实际情况提供相关链路日常巡检、监控、告警、故障处理等服务；对重大节假日、重大事件、应急响应或应急演练要配合甲方完成相应保障措施时，须根据甲方要求提供现场值守和保障服务；

3.6.8 提供 7×24 故障受理电话；

3.6.9 乙方在接到甲方故障申告后，15 分钟之内进行响应，抵达故障现场时限小于 2 小时；

3.6.10 乙方在 4 小时之内恢复业务，并及时向甲方通告故障处理进展情况；

3.6.11 乙方在故障处理完毕 2 个工作日内，需向甲方递交详细的故障处理报告；

3.6.12 乙方设专人负责处理故障、进行售后服务工作。团队由不少于 3 名技术人员组成，协助甲方相关管理人员排查可能因电路质量或故障造成的网络故障；若发生重大故障，供应商需提供故障报告并组织召开故障分析会。

3.6.13 乙方需提供电话和现场的技术支撑；

3.6.14 满足遴选文件第五部分“技术需求”中列明的各项内容。

#### **第四条资费标准和付费方式**

4.1 涉及的专线月租费与互联网网络使用费，乙方分别收取。

4.2 甲方按照约定的缴费日向乙方缴费：

本项目服务期限为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客户于合同签订后，2026 年在甲方财政资金下达后一次性支付当年全年服务费用，付至当年服务费用的 100%，即万元。

4.3 每月计费期为每月 1 日至月末日（即一个自然月）。

4.4 服务起止日以双方确认日期为准，如服务起始日/止租日不在当月首日/末日，每天收取标准为月租费/当月天数（费用精确到小数点后第 2 位），租费按实际使用天数缴纳。

4.5 甲方应按期支付专线租用费与互联网网络使用费，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第三章第三十四条执行，如甲方逾期付费，应向乙方补交欠费。

#### **第五条优惠条款**

5.1 自甲方租用的乙方专线起租之日起，乙方依照本协议约定按月给予甲方专线月租费优惠，专线月租费优惠的最终价格为元（含税价）。互联网端口月租费属于增值电信业务，适用的税率 6%，增值税税款：\_\_\_\_\_人民币元，价税合计金额：\_\_\_\_\_人民币元。

5.3 乙方为甲方提供 IP 地址\_\_\_\_\_，具体为：\_\_\_\_\_，费用\_\_\_\_\_元/月，该业务事项属于增值电信业务，适用的税率 6%，增值税税款：\_\_\_\_\_元，价税合计金额：\_\_\_\_\_元。

5.4 在本协议有效期内，若政府部门进行资费标准调整，双方按新资费标准执行，有关优惠事宜，双方另行协商，并签定补充协议。

### **第六条质量保障和故障处理**

6.1 乙方提供的服务具体标准满足信息产业部颁布的《电信服务规范》，保证甲方使用通信业务安全畅通。

6.2 乙方向甲方提供故障申告电话：\_\_\_\_\_，每天 24 小时受理甲方的故障申告，在承诺时限内进行修复，甲方应积极予以协助配合。

1. 供应商需根据本次项目实际情况提供相关链路日常巡检、监控、告警、故障处理等服务。对重大节假日、重大事件、应急响应或应急演练要配合采购人完成相应保障措施时，须根据采购人要求提供现场值守和保障服务；

2. 供应商设专业团队负责处理故障、进行售后服务工作，团队由不少于 3 名技术人员组成，协助采购人相关管理人员排查可能因电路质量或故障造成的网络故障；

3. 供应商提供 7×24 故障受理电话，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人故障申告后，15 分钟之内进行响应，抵达故障现场时限小于 2 小时；

4. 供应商在 4 小时之内恢复业务，并及时向采购人通告故障处理进展情况；

5. 供应商在故障处理完毕 2 个工作日内，需向采购人递交详细的故障处理报告（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解决以及长期解决的分析及方案、故障问题及处理方式等）；

6. 若发生重大故障，供应商需提供故障报告并组织召开故障分析会。

### **第七条违约责任**

7.1 任何一方未履行本协议项下的任何一项条款均被视为违约。在此情形下，甲乙双方可就此问题进行协商，协商不成的，按本协议争议条款解决。

7.2 乙方在租用期间负责专线的维护工作。甲方在使用时如发现故障（非甲方终端设备故障）可向乙方申告。如专线电路出现月累计 24 小时以上的中断（计划中断除外），经乙方检查故障点确属乙方网络范围内，乙方须对甲方进行相应的核减。核减方法为每天的减

免额为基本月租费/当月天数（费用精确到小数点后第2位），经乙方核实后在下月租费中减免。

7.3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不履行本协议项下的义务或者履行义务不符合本约定的，非违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义务。

- 1) 要求违约方采取及时、合理的补救措施。
- 2) 要求违约方对其违约行为承担赔付违约金的责任。

7.4 甲方由于自身原因（合同另有规定的除外）未能按时、按额付款，每逾期一天按应付未付款额的万分之三计算支付违约金。如因政府资金拨付原因，资金不能按期或按额度支付的，不算甲方违约。

#### **第八条 权利义务的转让**

任何一方未经对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转让本协议项下的任何一项权利和义务。

#### **第九条 保密**

甲乙双方对彼此之间相互提供的信息、资料以及本协议的具体内容负有保密责任。项目实施过程中所收集、产生的所有与本项目相关文档、资料，包括文字、图片、表格、数字等各种形式所属权均归属甲方，乙方有义务对所涉及到的内容保密，应按要求签署保密协议。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透露本项目的任何内容。

#### **第十条 免责条款**

因不可抗力导致甲乙双方或一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协议项下有关义务时，双方相互不承担违约责任。但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或双方应于不可抗力发生后15日内将情况告知对方，并提供有关部门的证明。在不可抗力影响消除后的合理时间内，一方或双方应当继续履行协议。不可抗力事件包括严重自然灾害、政府行为、第三方服务故障等不可抗拒的事件。

#### **第十一条 协议变更**

本协议的变更和修改须经双方协商一致后，采用书面形式予以确认，效力与本协议相同。

#### **第十二条 争议的解决**

12.1 因履行本协议所产生的争议，可选择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方式解决。

12.2 除正在诉讼的争议事项外，双方应继续行使其本协议项下的其余权利，并履行其本协议项下的其它义务。

###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终止

13.1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成立；

13.2 关于本协议是否自动顺延，选择以下\_\_\_\_\_方式。

- A. 不自动顺延，终止合同。
- B. 除非任何一方在本协议履行期届满前三十天书面通知另一方，本协议将自动逐年顺延。

13.3 合同当事人一方无法履行合同义务或按合同内容执行的，经双方协商后解除合同；协商不能达到双方目的的，通过法院进行判决，根据实际情况法院判决合同终止的。

### 第十四条 附则

14.1 本协议未尽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4.2 未经甲乙双方书面确认，任何一方不得自行变更或修改本协议。

14.3 本协议一式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效力同等。

14.4 合同组成：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a. 本合同书以及附件和定单
- b. 成交通知书
- c. 采购文件(含采购文件补充通知)
- d. 响应文件（含响应文件的澄清文件）

上述文件排序在前的，其效力优先于排序在后的。但是签署时间在后且明显是对签署时间在前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则以签署时间在后的文件内容为准。响应文件中，响应供应商承诺的合同条件优于采购文件中需求内容的，则以响应文件的承诺为准。

14.5 双方互相送达文件的有效方式如下：

(1) 电子送达

甲方收发件电邮信箱\_\_\_\_\_；

乙方收发件电邮信箱\_\_\_\_\_；

(2) 信函送达

甲方收发件邮政地址\_\_\_\_\_；

收件人\_\_\_\_\_； 电话： \_\_\_\_\_；

乙方收发件邮政地址\_\_\_\_\_；

收件人\_\_\_\_\_； 电话： \_\_\_\_\_；

送达文件可任选一种方式或同时选择两种方式；以电子方式发出的文件，4 小时未退回的，视为对方收到；以信函方式发出的文件，三日内未退回的，视为对方收到。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负责人/被授权人（签字）：

签署日期：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负责人/被授权人（签字）：

签署日期：

## 第四部分 附件一—遴选响应文件格式

### 1. 报价函

致：中技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名称）\_\_\_\_\_的遴选文件（采购编号\_\_\_\_\_），签字代表\_\_\_\_\_（全名、职务）\_\_\_\_\_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_\_\_\_\_（供应商名称、地址）\_\_\_\_\_提交下述文件正本、副本\_\_\_\_\_份：

#### 1、商务文件部分

- （1）报价函
- （2）报价一览表
- （3）分项报价表
- （4）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5）商务/合同条款偏离表
- （6）供应商一般情况表
- （7）供应商承担项目业绩一览表
- （8）拟投入项目团队情况
- （9）采购需求响应及偏离表

#### 2、技术文件部分

（1）供应商根据技术需求要求，提供其他必要的遴选响应文件（供应商视需要自行编写或提供，包括但不限于第五部分技术需求要求的相关服务方案，以及供应商认为其他必要的内容等）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后附“遴选报价一览表”中所涉及的货物和服务为我方参加遴选报价的的全部范围。
2. 供应商递交了遴选响应文件，即意味着接受遴选文件的规定和相应安排。
3. 供应商将按遴选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4. 供应商已详细审查遴选文件的全部文件，包括第\_\_\_\_\_（插入编号）\_\_\_\_\_（补遗书）（如果

- 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5. 本报价有效期为自报价截止日起 90 个日历日。
  6. 供应商同意并接受供应商须知中第 22 条关于没收遴选保证金的规定。
  7. 我方承诺, 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
  8. 供应商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报价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报价或收到的任何报价。
  9. 与本报价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电话:

传真:

电子邮件: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姓名、职务:

供应商名称:

公 章:

## 2. 遴选报价一览表

采购编号：\_\_\_\_\_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服务名称	遴选报价	遴选保证金形式及金额
	人民币大小写	保证金形式： 保证金金额：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签字或签章）

日期：\_\_\_\_\_



## 4.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_（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_\_\_\_\_（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身份证号）代表本公司授权\_\_\_\_\_（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身份证号）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_\_\_\_\_（采购编号、项目名称）报价，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_\_\_\_\_（签字或签章）

被授权人签字：\_\_\_\_\_（签字或签章）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地址：\_\_\_\_\_

（此授权书后附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6. 供应商一般情况表

采购编号：\_\_\_\_\_

供应商全称		企业性质	(须按照供应商须知表第2条款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注册地、注册日期		注册资金(如有)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姓名		上级主管部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办公地址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须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须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须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须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近三年内, 供应商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须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其他合格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须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供应商是否为小微企业	(是小微企业则标明: √, 不是小微企业则标明: ×)	是否提供小型和微型企业生产的产品	(提供的产品有小型和微型企业生产的则标明: √, 不是则标明: ×)

**注：对供应商提出的资格要求的证明文件应附在此表后。**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签字或签章)

日期：\_\_\_\_\_

装订顺序如下：

6-1 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其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其有效的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 6-2 供应商资格声明书（格式）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 （六）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七）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6-3 《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郑重承诺：将配合采购人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卖场-京华云采平台上按照遴选价格完成采购程序，以保证完成本项目合同履行。如因供应商原因导致采购人无法完成采购程序，一切损失由供应商承担。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7. 供应商承担项目业绩一览表

采购编号：\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执行时间	合同金额	最终用户名称	联系人及电话	项目情况介绍
1						
2						
3						
4						
5						
...						

注：1. 详见供应商须知附件——评分因素和评分标准。

2. 供应商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应答申请被拒绝。

3. 供应商应提供双方签订的合同复印件作为业绩证明材料。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签字或签章）

日期：\_\_\_\_\_



8-2 项目组主要成员简历表

姓名		年龄		学历	
职称		职务		执业(职)证书	
毕业学校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项目名称	用户名称	项目投资	担任职务	

备注：1) 每个主要成员（包括但不限于拟派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填写一份表格，按格式提供。

2) 表格后应附相应的证书复印件，如身份证、执业证书等证明材料。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 9. 采购需求响应及偏离表（格式）

采购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遴选文件 条目号	遴选文件采购需求 的内容与数值	供应商的技术响应内容与 数值	技术响应偏差 说明	技术支持资料（或 证明材料）说明

注：

- 1、 供应商应对遴选文件第五部分 需求的内容给予逐条响应，以响应产品和服务所能达到的内容予以填写，而不应复印遴选的技术要求作为响应内容，有具体参数的应填写具体参数。
- 2、 供应商应按照遴选文件第五部分 技术需求中要求提供响应产品技术支持资料（或证明材料），并在技术需求响应及偏离表中给予文件名称、所处文件页码或位置等必要说明。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签章）

日期：\_\_\_\_\_

## **10. 供应商根据技术要求要求，提供其他必要的遴选响应文件**

供应商视需要自行编写或提供，包括但不限于第五部分技术要求要求的相关服务方案，以及供应商认为其他必要的内容等。

## 第五部分 技术要求

### 第 1 包

#### 一、项目名称

首博互联网接入项目

#### 二、项目概述

首都博物馆拥有独立运行的官方网站和移动端应用，广泛使用微博、微信、短视频等新媒体传播手段，同时常年举办各种国内外展览，馆际交流和学术交流活动频繁，对于互联网使用有着较高的需求。首博互联网接入项目不仅为对外服务的互联网应用提供了有力保障，同时也满足了馆内日常办公所需的网络服务。

2021 年北京市文物局下属事业单位改革后，4 家机构共同并入首都博物馆，作为下设分支机构一并管理。其中北京文博交流馆、白塔寺、老舍纪念馆，目前均有互联网接入需求。

首博互联网接入项目的内容是保证首都博物馆及分支机构的互联网接入服务，采购租用互联网线路。该项目包含首都博物馆互联网接入线路一、首都博物馆互联网接入线路二和老舍纪念馆、文博交流馆、白塔寺三个分支机构的三条互联网接入线路。

#### 三、采购内容

1. 首都博物馆互联网接入线路一，提供带宽为 200M 的互联网光纤接入；
2. 老舍纪念馆互联网接入线路，提供带宽为 50M 的互联网光纤接入；
3. 北京文博交流馆互联网接入线路，提供带宽为 50M 的互联网接入；
4. 白塔寺互联网接入线路，提供带宽为 100M 的互联网接入。

#### 四、技术参数要求

1. 首都博物馆互联网接入线路一必须独享上下行对等的不小于 200M 带宽光纤接入，老舍纪念馆互联网接入线路、北京文博交流馆互联网接入线路必须独享上下行对等的不小于 50M 带宽光纤接入，白塔寺互联网接入线路必须独享上下行对等的不小于 100M 带宽光纤接入，以上线路不可再复用、不得通过接入缓存等类似设备；

2. 丢包率： $\leq 1\%$ （承诺带宽内）；
3. 承诺可用率： $\geq 99.9\%$ ；
4. 单条链路断网次数： $\leq 3$  次/年。

5. 为保证首都博物馆及分支机构所涉及的互联网服务连续性,互联网线路割接时不允许网络中断,提供网络线路割接方案;

6. 为保障首都博物馆及分支机构网络使用、业务连续性,点对点线路割接完毕所需实施周期小于1个小时;

7. 为保障网络安全性,应提供抗DDoS攻击等安全增值服务;

8. 为保证业务连续性,本项目所涉及的首都博物馆及分支机构对外服务端口开通时间小于72小时(包含原有的网站备案);

9. 对首都博物馆及分支机构提出的临时性的重要国内外网络应用需求,应在技术和带宽方面给予服务保障;

## **五、售后服务:**

1. 供应商需根据本次项目实际情况提供相关链路日常巡检、监控、告警、故障处理等服务。对重大节假日、重大事件、应急响应或应急演练要配合采购人完成相应保障措施时,须根据采购人要求提供现场值守和保障服务;

2. 供应商设专业团队负责处理故障、进行售后服务工作,团队由不少于3名技术人员组成,协助采购人相关管理人员排查可能因电路质量或故障造成的网络故障;

3. 供应商提供7×24故障受理电话,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人故障申告后,15分钟之内进行响应,抵达故障现场时限小于2小时;

4. 供应商在4小时之内恢复业务,并及时向采购人通告故障处理进展情况;

5. 供应商在故障处理完毕2个工作日内,需向采购人递交详细的故障处理报告(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解决以及长期解决的分析及方案、故障问题及处理方式等);

6. 若发生重大故障,供应商需提供故障报告并组织召开故障分析会。